

2022 年度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
委员会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 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和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实施党章规定范围内的监督，维护党的章程和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重点检查乡科级党员领导干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情况及思想作风、学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和生活作风方面的突出问题；负责协助区委抓好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反腐败的组织协调工作。

2、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有关监察工作的决定，实施《行政监察法》规定范围内的监督，重点监督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乡（办事处）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区政府直属企事业单位及其由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领导干部执行国家、省、市、区颁发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决议、命令的情况，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高效率、高质量地履行职责，改善行政管理，提高行政效能。

3、负责检查处理区委和区政府各部门、企事业单位、各乡（办事处）党的组织、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

章程及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受理对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重要和复杂的案件。

4、负责调查处理区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各乡(办事处)政府及其主要负责人、区政府直属企事业单位中由国家行政机关任命的领导干部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行为，并根据责任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作出相应处分或提出处理建议，报上级领导机关审批(对涉及选举产生的领导干部按法定程序办理)；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保护监察对象的合法权益。

5、负责全区纪检监察案件的综合、统计、调研，分析全区案件查处情况；跟踪督办重要案件(线索)、领导批件、本机关自办案件，提出工作建议，指导协调查办案件工作；建立健全案件管理制度，检查指导全区案件管理工作。

6、负责全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综合指导工作；协调乡镇及区直部门推进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长效机制的建设；督促、指导或直接查处农村基层重大违纪违法案件。

7、负责调查纠正党政机关在管理活动中存在的官僚主义和失职渎职行为，提高机关工作效能；充分利用舆论监督作用，快速处理群众对机关行政效能和影响经济发展环境的

投诉；负责受理行政投诉，督促、监察有关职能部门作出处理。

8、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政纪的决定，制定全区党风党纪政纪教育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

9、负责对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政策、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拟定全区党纪条规和政策规定。

10、调查了解区政府各部门和乡（办事处）政府制定的有关政策、规范性文件的情况，对违反国家法律和有损国家利益的条款提出修改建议；变更或撤销区以下各级机关不适当的决定或规定。

11、会同有关部门及基层党委（党组）、政府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审核基层纪委（纪检组）领导班子和监察室领导干部人选；对派驻机构实行统一管理；负责区直各部门区管纪检监察干部的提名和派驻机构其他领导干部的任免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培训和组织建设工作。

12、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内设机构 15 个，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信访室、案件监督管

理室、案件审理室、党风政风监督室、第一至第四监督检查室、第五至第七审查调查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无二级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6.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04.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3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4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
五、事业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6	0
六、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2.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6.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96.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	结余分配	59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
	30			61	
总计	31	1096.75	总计	62	1096.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96.75	1096.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4.19	1004.1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04.19	1004.19					
2011101	行政运行	490.09	490.09					
2011150	事业运行	402.10	402.1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2.00	1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6	9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1	89.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7	0.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82	87.8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	2.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	2.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96.75	984.75	1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4.19	892.19	11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04.19	892.19	112			
2011101	行政运行	490.09	490.09				
2011150	事业运行	402.10	402.1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2.00		1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6	9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1	89.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7	0.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82	87.8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	2.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	2.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6.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4.19	1,004.1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2.56	92.5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6.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6.75	1,096.7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96.75	总计	64	1,096.75	1,096.7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96.75	984.75	11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4.19	892.19	112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04.19	892.19	112
2011101	行政运行	490.09	490.09	
2011150	事业运行	402.10	402.1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2.00		1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2.56	92.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81	89.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7	0.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87.82	87.8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	2.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	2.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7.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3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9.23	30201	办公费	13.7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93.18	30202	印刷费	3.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0.13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81.97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87.82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65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5	30211	差旅费	2.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9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7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25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1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909.37	公用经费合计					75.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18		8.18		8.18		8.18		8.18		8.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96.7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28.6 万元，下降 10.49%。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各类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096.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96.7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96.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84.75 万元，占 89.79%；项目支出 112.00 万元，占 10.2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96.7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28.6 万元，下降 10.49%。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各类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6.7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减少 128.6 万元,下降 10.49%。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支出,各类项目支出减少。

(二) 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96.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04.19 万元,占 91.5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2.56 万元,占 8.44%。

(三) 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86.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1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本着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严格把控各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29.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本着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严格把控各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

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本着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严格把控各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不存在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不存在差异。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5.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人员变动影响，支出相应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人员变动影响，支出相应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09.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75.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主要原因：我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2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8.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8.1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油耗支出、保险支出和维修保养支出。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5.38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9.98 万元，增长 15.26%。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10 月我

单位搬迁至新办公场所以后需要缴纳水费、电费以及聘用保安、保洁等费用，办公所日常运营费用增加所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委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共涉及财政预算资金 1096.7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及项目支出。预算资金管理情况良好，严格执行区财政预算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有关规定，资金拨付履行完整的审

批程序，预算资金使用合规，能很好的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1225.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95.89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65.40 万元；支出项目共 3 个，支出金额 164.06 万元。其中，进行项目绩效自评 3 个，自评金额 164.06 万元；纳入重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或财政评价）0 个，评价金额 0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2年							
部门(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整体支出 情况(万元)	部门预算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来源: (1) 财政拨款	1586.83	1378.83	1098.2	10	79.65 %	8.85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586.83	1378.83	1098.2	-	79.65 %	-
	(3)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营造有利于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环境。 目标 2: 全面提高执行力和公信力, 以实际行动取信于民。 目标 3: 争取各项工作在全市名列前茅。			预算资金管理严格, 使用合规, 较好保障了我单位 2022 年度的正常运转, 在全区营造了有利于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环境, 全面提高了执行力和公信力, 以实际行动取信于民, 信访、执纪办案和宣传工作在全市名列前茅。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任务 1: 加强培训, 强化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创新培训形式, 开展精准培训, 开展多岗位培训			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培训 89 期, 累计参加人数 2670 余人次。			
任务 2: 开展专项监督检查, 补齐监督短板	明确专项监督检查重点: 加大对疫情防控、防汛救灾、文明城市创建等专项监督检查。			开展各项专项监督检查, 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12 起 16 人, 社保基金专项留置 2 人。			
任务 3: 加强机关管理, 完善工作制度	明确机关各项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			制定了《区纪委监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若干规定》《关于贯彻落实纪委工作条例的若干意见》等各项工作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5	1.5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5	1.5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5	1.5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5	1.5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5	1.5	0.00
		预算执行率	≥95%	79.65%	1.5	1.26	-16.16
		预算调整率	≤5%	30.79%	1.5	0	515.80
		结转结余率	≤10%	0%	1.5	1.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98%	0.74%	1.5	1.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10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1完成率	≥98%	100%	3	3	0.00	
		重点工作2完成率	≥95%	100%	2	2	0.00	
		重点工作3完成率	≥98%	100%	2	2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1实现率	≥98%	100%	6	6	0.00	
		年度工作目标2实现率	≥98%	100%	6	6	0.00	
		年度工作目标3实现率	≥95%	100%	6	6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100%	100%	5	5	0.00	
		社会效益	无	100%	5	5	0.00	
		环境效益	积极	100%	5	5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	100%	5	5	0.0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	99%	5	5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单位职工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7.11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22 年我单位对项目经费资金开展预算绩效考核，我单位共有 3 个自评项目，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得分 97.71 分，其中办案经费项目得分 93.32 分、综合业务费得分 100 分，新办公场所改造工程得分 99.8 分，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较好的保障了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1. 办案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项目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综合考虑资金管理、产出、效果、满意度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办案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3.32 分。

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度我单位办案费项目年初预算批复 120 万元，预算调整 48 万元，全年共执行预算 72 万元，总体执行率 100%。

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年度办案需要；以案促改，达到警示教育作用。2022 年较好地完成了任务目标。

存在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低，个别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在设定量化细化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确保项目执行及时、有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72	72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120	72	72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情况说明	分值 (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好	5	5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保障年度正常办案需要 目标 2: 以案促改, 达到警示教育作用		有效保障了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障了以案促改警示教育作用经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正常工作所需费用	≤60 万元	72 万元	10	8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留置案件数量	=1 件	2 件	10	6	70.00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100%	93.15%	10	9.32	-6.85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时间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对全区党员干部监督、教育	强化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区党员干部满意度	≥95%	99%	5	5	0.00		
总分			100		93.32				

2.新办公场所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项目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综合考虑资金管理、产出、效果、满意度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新办公场所改造工程项目自评得分为 99.8 分。

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度我单位新办公场所改造工程项目年初预算批复 240 万元，预算调整 230 万元，全年共执行预算 10 万元，总体执行率 100%。

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主要用于推动我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2022 年完成新场所部分固定资产购置，较好地保障了机关办公需求。

存在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在设定量化细化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确保项目执行及时、有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办公场所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	10	10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240	10	10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新办公场所改造装修，保障单位能够按时入住新办公场所。		完成新办公场所改造装修，已按时入住新办公场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装修改造所需费用	≤88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办公场所个数	=1 个	1 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改造验收合格	合格	98%	10	9.8	-2.00
	时效指标	改造完成时限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能够按时入住新办公场所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职工对新办公场所的满意度	≥95%	99%	5	5	0.00
总分				100	99.8		

3.综合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项目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综合考虑资金管理、产出、效果、满意度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办案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

预算执行情况：2022 年度我单位综合业务费项目年初预算批复 8 万元，预算调整 1 万元，全年共执行预算 7 万元，总体执行率 100%。

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主要用于保障纪检监察工作正常办公需要，推动监督检查工作具体化常态化。综合业务费较好地保障了机关综合业务经费需求。

存在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设定不合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在设定量化细化绩效目标时，更加科学合理地设定绩效指标值，确保项目执行及时、有效。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综合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凤泉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7	10	100.0 %	10.00		
	财政拨款	8	7	-	1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单位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科学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好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正常办公需要和机关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了纪检监察工作正常办公需要，推动了监督监察工作具体化常态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正常办公所需经费	≤122.48万元	7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办公年度	=1年度	1年度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正常办公需要和机关正常运转	保障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干部满意度	≥95%	99%	5	5	0.00	
总分				100	100			

(三)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